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2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383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訂於本(110)年5月間分梯次辦理環境教育人員展延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0年4月29日環中字第11020000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訂於本(110)年5月間分梯次辦理環境教育人員展延研習，報名方式為網路報名，有關研習時間、地點、課程及其他相關資訊載於該校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is.gd/WPBrfp>)。
- 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- 四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校聯絡人張文慈，電話：04-7232105#303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